

9-2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半球摄像机，BSR-IPH3446W(SY)）¹，生产厂为（北京蓝色星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²，厂址为（北京市海淀区铃兰路8号院6号楼1层101、2层201、3层301、6层601）。（半球摄像机，BSR-IPH3446W(SY)）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半球摄像机，BSR-IPH3446W(SY)）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半球摄像机，BSR-IPH3446W(SY)）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摄像机支架，BSR-120B），生产厂为（北京蓝色星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海淀区铃兰路8号院6号楼1层101、2层201、3层301、6层601）。（摄像机支架，BSR-120B）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摄像机支架，BSR-120B）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摄像机支架，BSR-120B）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 （交换机1，S310-24P4S），生产厂为（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华为总部）。（交换机1，S310-24P4S）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交换机1，S310-24P4S）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交换机1，S310-24P4S）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 （交换机2，S530-24ST4XE），生产厂为（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华为总部）。（交换机2，S530-24ST4XE）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交换机2，S530-24ST4XE）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交换机2，S530-24ST4XE）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5. （机柜，BSR-6612），生产厂为（北京蓝色星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海淀区铃兰路8号院6号楼1层101、2层201、3层301、6

层 601)。 (机柜, BSR-6612)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机柜, BSR-6612) 的 (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 (机柜, BSR-6612) 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6. (交换机光模块, SFP-GE-LX-SM1310), 生产厂为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厂址为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华为总部)。 (交换机光模块, SFP-GE-LX-SM1310)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交换机光模块, SFP-GE-LX-SM1310) 的 (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 (交换机光模块, SFP-GE-LX-SM1310) 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7. (视频存储一体机, BlueStar VM 600+), 生产厂为 (北京蓝色星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厂址为 (北京市海淀区铃兰路 8 号院 6 号楼 1 层 101、2 层 201、3 层 301、6 层 601)。 (视频存储一体机, BlueStar VM 600+)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视频存储一体机, BlueStar VM 600+) 的 (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 (视频存储一体机, BlueStar VM 600+) 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8. (视频监控平台主机, BlueStar Center 3000), 生产厂为 (北京蓝色星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厂址为 (北京市海淀区铃兰路 8 号院 6 号楼 1 层 101、2 层 201、3 层 301、6 层 601)。 (视频监控平台主机, BlueStar Center 3000)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视频监控平台主机, BlueStar Center 3000) 的 (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 (视频监控平台主机, BlueStar Center 3000) 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9. (高校安全管理平台软件 (点位授权), BSR-iSFM-CB), 生产厂为 (北京蓝色星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厂址为 (北京市海淀区铃兰路 8 号院 6 号楼 1 层 101、2 层 201、3 层 301、6 层 601)。 (高校安全管理平台软件 (点位授权), BSR-iSFM-CB)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高校安全管理平台软件 (点位授权), BSR-iSFM-CB) 的 (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 (高校安全管理平台软件 (点位授权), BSR-iSFM-CB) 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 (单位) 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北京斯迪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7月9日



注：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9-3 产品成本占比承诺函

产品成本占比承诺函

我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我公司已阅读并理解《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据此承诺如下：

为本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为 100%。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北京斯迪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7月9日

注：1. 本承诺函应按包分别提供。

2. 单一产品采购无须提供本承诺函；**供应商提供产品全部为本国产品，且提供了《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时，无须提供本承诺函。**

3. 当采购项目或单个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且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同时包含本国产品及非本国产品，则供应商除需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外，还需提供本承诺函；否则，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